**关于第四批“我的青春我的团”特色团支部创建单位考核验收及第五批创建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团总支：

为深入实施高校基层团支部“活力提升”工程，按照《山东理工大学“我的青春我的团”特色团支部创建工作实施意见》（鲁理工大团发〔2013〕25号）的工作部署，拟对第四批特色团支部创建立项单位进行考核验收并同时开展第五批创建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第四批创建团支部上交结项材料及汇报答辩

1.创建团支部撰写总结材料

请第四批各创建团支部（附件1）对照创建申报材料，认真总结特色团支部创建阶段的工作，并形成文字材料，于2017年10月18日下午5:00前将纸质版和电子版上交团委宣传部，文字材料具体要求见附件2《“我的青春我的团”特色团支部总结材料撰写要求》。

2.相关上级团组织考核点评

特色团支部创建立项单位的上级团组织考核其创建工作的开展情况，并撰写200字左右的评语，于2017年10月18日下午5:00前将纸质版和电子版上交团委宣传部。点评表格请见附件3《“我的青春我的团”特色团支部团支部创建工作点评表》。

3.汇报答辩

由各创建团支部主要负责人汇报本支部创建工作开展情况，采取PPT汇报形式，要求图文并茂。汇报答辩环节共计10分钟，其中汇报7分钟，答辩3分钟。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二、第四批结项评审工作

1.评选过程

校团委在日常考核的基础上，通过总结材料、学院点评、汇报答辩的形式进行综合考核验收，确定验收合格单位。经考核不合格的，取消其创建资格。

2.授旗资助

校团委将对验收合格的特色团支部进行授旗，且每个支部拟资助500元用于团支部活动开展。在全校范围内宣传和推广特色团支部的工作理念和工作方法，并将特色团支部创建工作的开展情况作为共青团工作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

三、第五批创建申报工作

1.请各学院组织基层团支部，特别是低年级团支部认真学习《团发【2013】25号：山东理工大学“我的青春我的团”特色团支部创建工作实施意见》（附件4），动员各支部积极申报。

2.团支部撰写申报材料（不少于1500字）并填写《山东理工大学“特色团支部”创建申报表》（附件5），以学院为单位将相关材料于2017年10月18日前将纸质版和电子版上交到团委宣传部。

联 系 人：侯宁

联系电话：2782236

办公地点：大学生艺术中心223室

附件：

1.第四批“我的青春我的团”特色团支部创建立项名单

2.“我的青春我的团”特色团支部总结材料撰写要求

3.“我的青春我的团”特色团支部创建工作点评表

4.《团发【2013】25号：山东理工大学“我的青春我的团”特色团支部创建工作实施意见》

5.《山东理工大学“特色团支部”创建申报表》

校团委

2017年10月11日